**项目进度检查及结题验收**

第十七条 进度检查，要求各创新实验室定期组织进行项目进度检查，督促项目进度。另外当项目执行期进行到一半或项目负责人认为其项目可进行中期检查时，项目负责人填写《中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中期检查申请表》，中期检查主要由研究院负责组织，指导教师填写意见后，交研究院组织检查。

第十八条 结题验收，项目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结题，结题时需将《中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结题申请表》、项目总结报告和相关附加材料交研究院。

第十九条 研究院院组织对项目进行验收、答辩和审核。